

簽 於 學術副校長室

日期：111/07/13

主旨：檢陳本校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110學年度第4次會議  
會議紀錄1份，請鑒核。

說明：是項會議業於本（111）年7月7日召開完畢。

擬辦：奉核後，掃描電子檔送各委員卓參並公告於網頁。

會辦單位：執行秘書獸醫學系郭鴻志教授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裝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教授 郭鴻志	委員 范惠珍	
副校長 陳瑞祥	主任秘書 林芸薇	副校長 陳瑞祥
0728/1545	0728/1630 0801/0930	0801/0950

訂

線



# 國立嘉義大學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

## 110 學年度第 4 次會議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1 年 7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30 分

開會地點：蘭潭校區行政大樓 3 樓 第 3 會議室

主席：陳瑞祥委員兼召集人

紀錄：郭鴻志委員兼執行秘書

出席人員：沈榮壽院長（王文德委員代）、陳瑞祥院長、張銘煌院長、吳希天委員、李互暉委員、王文德委員、林炳宏委員、李志明委員、陳世宜委員、呂英震委員（羅至佑副教授代）、許成光委員（羅至佑副教授代）、廖慧芬委員、魏佳俐委員、賴弘智委員、劉怡文委員、吳青芬委員、郭鴻志委員（執行秘書）、王伯徹外部委員

列席單位（人員）：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楊弘道組長、產學營運及推廣處（請假）

### 壹、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於學期結束後，仍繼續為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的付出與努力，也希望下屆新任委員能為此委員會繼續執行相關審查與輔導，謝謝大家的辛勞。

### 貳、報告事項

- 一、執行秘書郭鴻志老師將於今年 7 月 31 日卸任。新任執行秘書擬請獸醫系吳青芬老師擔任，並請盡速完成交接。
- 二、本會委員任期為 2 年一任，本屆任期將於今年 7 月 31 日到期；新任期委員名單將依本委員會設立辦法進行聘任，外部委員則將考量專業及參與度等審慎聘任。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動物實驗新申請案，提請審議。

說明：本季所提出案件數共 4 件（1 件為計劃展延案），須經本次 IACUC 會議審議追認。

一、審查情況：

年度	類別	通過 總件數	申請案 件數	變更案 件數	1 審 通 過	2 審 通 過	3 審 通 過	4 審 通 過	退 件	未完 成	總件 數
111	總件數	11	12	1	5	4	2	0	0	2	13
	IACUC 已追認案件	9	9	0	3	4	2	0	0	0	9
	<u>待追認案件</u>	2	3	1	2	0	0	0	0	2	4

二、審查意見：本季之申請案內容如附件一所示。

**決議：**經過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委員審查通過申請案共 2 件，追認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111 年上半年度實驗動物舍內部查核結果與建議。

說明：

實驗動物舍	查核日期	建議改善事項	改善情形說明 (舍長回覆)
A1-1 水生動物舍	111/04/29	無不符合事項	無
B1 實驗動物舍	111/04/26	無不符合事項	無
B2 實驗動物舍	110/04/20	無不符合事項	無
C1 禽類動物舍	111/04/25	1. 畜養場內光線照明設備偏暗，建議加強照明度。	1. 會請水電評估本畜舍之電力是否足夠，若電力足夠則會增加多盞照明設備，以補足畜舍光線。

**決議：**請 C1 禽類動物舍舍長進行改善後，再請內部查核委員確認其改善狀況。

提案三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111 年下半年度動物舍內部查核時間之確定及查核委員之任命，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農委會之年度監督報告規定，以及本校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小組設置辦法第二條第四款「監督本校實驗動物之取得、飼養、管理及是否確依審核結果進行動物科學應用」辦理。
- 二、農委會規定動物房舍稽查次數為每半年一次，並依據附件二之查核表對於本校 4 間實驗動物舍（A1-1 水生動物舍、B1 實驗動物舍、B2 實驗動物舍與 C1 禽類動物舍）進行查核。
- 三、檢附 111 年上半年度內部查核委員名單：

實驗動物舍	實驗動物舍舍長	查核委員
A1-1 水生動物舍	賴弘智委員	李志明委員、劉怡文委員
B1 實驗動物舍	呂英震委員	廖慧芬委員、李互暉委員
B2 實驗動物舍	吳希天委員	吳青芬委員、林炳宏委員
C1 禽類動物舍	李志明委員	王文德委員、許成光委員

**決議：**確認新任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小組委員名單後，由召集人安排下半年度內部查核委員名單。

提案四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擬修訂實驗動物計畫申請流程，取消申請人僅限本校教師之限制，惟計畫主持人仍須為本校教師。

說明：因應生物安全會暨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計畫申請及審核管理平台之啟用，考量教師帳號密碼涉及個人隱私，擬開放研究助理協助計畫申請作業，並取消申請人僅限本校教師申請之限制，以優化實驗動物計畫申請流程，然各計畫之計畫主持人仍以本校教師為限。

**決議：**生物安全會暨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計畫申請及審核管理平台仍維持由學校教師（擔任計畫主持人或共同計畫主持人）進行申請。

提案五

提案單位：IACUC

案由：110 年度實驗動物計畫申請案核可且相關執行明細，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 110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決議內容，所有執行計畫之主持人應將實驗動物飼養場所、實驗操作地點與動物使用數量須明確記錄，統整 110 年度實驗動物計畫執行明細表，如附件二。

決議：與執行實驗動物申請案相關的計畫主持人或老師進行溝通，並於下半年度進行實驗動物動物舍內部查核時，一併進行查核與輔導，未符合實驗動物舍標準規範與相關標準操作流程者，則予以呈報至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小組並開會決議是否停權。

#### 肆、臨時動議

無。

#### 伍、散會

12 時 20 分